

证券代码：300577

证券简称：开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债券代码：123039

债券简称：开润转债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43 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2,792,104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792,1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3,506,673.2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4,849,299.9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58,657,373.25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23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2020 年 11 月，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104016000085452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 年 11 月，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下辖的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2302108852100000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 年 11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滁州米润科技有限公司、KORRUN (HK) LIMITED、FORMOSA BAG(SG)PTE.LTD.、PT FORMOSA BAG INDONESIA、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下辖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2422569、NRA066154、NRA066146、NRA06616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 年 11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滁州米润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1302871900002752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 年 12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开立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401040160000854522）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募集资金利息收益已转入公司的基本结算银行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1 年 4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 PT FORMOSA BAG INDONESIA、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0000900826475）。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将原“印尼箱包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账户：NRA066162）变更至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账户：100000900826475），同时，公司已完成原募集资金专户 NRA066162 的注销手续，原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失效。

2022 年 7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丰荣（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下辖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900000610120100345759）。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 年 6 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滁州米润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下辖的中国民生银行马鞍山江东大道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46294077）。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户账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备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3401040160000854522	已注销
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	223021088521000002	本次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滁州苏滁支行	131302871900002752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63242256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NRA06615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NRA06614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	NRA066162	已注销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	10000090082647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2900000610120100345759	
中国民生银行马鞍山江东大道支行	646294077	
合 计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将原拟投入“滁州米润科技有限公司时尚女包工厂项目”和“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16,255.08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

理财收益全部用于收购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 15.9040%股份，剩余部分以自有资金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鉴于公司已将“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户：223021088521000002）剩余募资资金按照相关规定转出，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减少管理成本，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账户：223021088521000002）的注销手续，相关账户募集资金利息收益余额 15,006.93 元转入公司的基本结算银行账户。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7 日